

地主罪惡種種

華東軍政委員會土地改革委員會編

地 主 罪 惡 種 種

華東軍政委員會土地改革委員會編

目錄

血汗積成的橫沙島.....	路行.....	(一)
地主柴國訓的『發家』史.....	天野、楊作哲.....	(三)
惡霸地主『老火腿』怎樣起家的？.....	魏白.....	(九)
剝開地主『勤儉發家』的假面皮.....	葉路、林奔.....	(一〇)
封建地主錢孜原的罪惡.....	秦淮燕.....	(一二)
大地主剝削花寨圩農民的記實.....	郎溪修堤會集體採訪 祝向羣執筆.....	(一五)
『活閻王』劉步遠.....	硯瓦山.....	(一九)
『六老虎』罪行.....	朱先本.....	(二)
大惡霸匡正的血腥罪行.....	子毅、興濤、泉.....	(二四)
『雌老虎』的狠毒心腸.....	劉詩、王崑玉.....	(二六)
封建堡壘——鄧園村.....	尹作讓、艾芊.....	(二八)
楊錫九的滔天罪行.....	孔良民.....	(三〇)
三家村的『老虎』.....	周世民、李仁.....	(三二)
大惡霸孫明甫.....	薛陵.....	(三四)
叢家莊.....	麥浪.....	(三六)
大惡霸強學會的罪惡.....	馮崗、陳中、林楓、雨吉.....	(三八)
惡霸地主陳則先的罪行.....	梅汝愷.....	(四〇)
一隻惡豹.....	王巨光.....	(四二)
黑地獄——淮安湖心寺.....	堅.....	(四四)

築在白骨上的大碉堡	集體採訪 季音執筆	(五)
光福『三生』		(三)
大惡霸邢華慶的血腥罪惡	李希羣、宋科升、邵榮生	(四)
劉家圩	朱茵	(六)
『黑臉太歲』一手造成的柏家莊血案	馬達	(七)
花牆夏	朱衡、劉卓然、劉志清	(七)
如皋鄭高鄉的地主集團	林楓、陳中、馮崗、雨吉	(壹)
紅火叉	尤超	(九)
租棧——血腥的收租機器	陶冶成、楊樂水、梅汝愷	(六)
血衣	蔣涵秋	(四)
地主的土地怎樣得來的？	徐進	(六)
錢老太的血淚仇	安民	(七)
『官』府、地主是一家	俞志敏	(六)
任樟元和三個地主	魏金枝	(九)
地主逼死了我的父親	陳斌	(三)
顧阿金爲啥家破人亡？	王炳生講 柯子筆錄	(四)
兩代冤仇忘不了	賀道森、胡筆	(五)
三次『承佃』	王維聖說 耿光第記	(七)
我家三輩被人狠（地主）吃了十五人		(九)
千斤閘可毀啦！（附碑文）		(九)

附：蘇南地主階級破壞土地改革的不法罪行……………(一四)

血汗積成的橫沙島

路 行

『挑圩開荒五、六年，青沙海灘變良田。』

糧戶（即地主）心眼計又毒，重租高利又抽田，

挑擔被搶去逃荒，心酸肉痛淚汪汪。』

『橫沙地壯「好賺錢」，一去二、三年，

想要回家祭老墳，沒有過河錢。』

這兩首在橫沙普遍流行的民謠，深刻的說明了橫沙農民如何用自己的血汗，把沙灘變成良田，結果給地主掠奪去的慘痛事蹟，反映了墾荒的農民未到橫沙時的滿懷希望，和被殘酷剝削成貧困的無限辛酸，下面的故事就說明了這個問題。

沙灘怎樣變成良田

橫沙是川沙縣境東海中的兩個小島，現有五萬四千四百餘畝田。土質極肥，大部地區全年不用下肥，每畝能收二百餘斤棉花。但這塊肥沃的原野，原來却是渺無人烟的沙灘，漲潮時，滿灘都是滾滾的黃水。

這片沙灘是五、六十年來由長江，錢塘江入海沖積而成。這些年來一直是官僚豪紳及惡霸軍閥的血腥場所。國民黨偽江蘇省長韓德勤，川沙縣偽教育局先後在這裏設立過『教育公團』『沙務局』，以興辦教育事業為名，來儘量的吸吮勞動人民的血汗。土地兼併者只要向『團』『局』納上一筆款子，扯了一執照，便獲得了公開搶奪土地的權利。更有惡霸及幫會頭子帶了打手以武力來相互爭奪沙地。一九一二年惡霸黃兆鏞、徐洪元爲了爭奪灘地，各自帶了打手二百餘名，用刀、棍展開械鬥，結果徐洪元吃了敗仗，死傷二十餘人，於是黃兆鏞便在沙灘上插了標記，這塊沙灘便算屬於他的了，任何人不得動一粒土。現在他已成了擁有三、四千畝地的大地主。沙灘圈定後，地主們組成堤務局，招了成千工人，農民來築圩開荒。

築圩開荒大都是蘇北海門、啓東等地的破產農民，他們租得土地之前，先向堤務局敬了禮物，寫下契約（名義上農民每挑四十方可以租種一畝田，實際上堤圍好後，農民租到的都是破田低田，而且一畝只抵到七、八分），然後搭下茅草棚，不論酷暑炎暑，起五更睡半夜，一擔擔地挑泥築圩，又一根根地砍了蘆葦，挖了茅柴，排除積水，用辛勤的勞動把沙灘改造成可耕的土地。可是荒開好後的第一年，農民即需向地主每畝交上押租一百斤，以後茅柴田漸漸變好，押租也就每年加重着，由一百斤

到二百斤、三百斤，最高到六百斤。等到第五、六年土地完全變成良田後，地主就來抽地或高價出賣，農民們含着眼淚，捲捲破被到旁的地主那裏再去築圩、開荒，再遭受同樣辛酸的結果。紅星鄉農民徐才福的遭遇便是一個典型的例子。他祖父、父親，自己直到兒子四代，共挑了五十二年泥，參加圍好二十多個圩，親手把一百十六畝茅草田變成良田，但是每次到田成熟時都給地主抽去，直到現在他還沒有一分田。地主除了這樣殘酷的剝削農民外，還以更卑劣、更毒辣的手段進行強盜式的掠奪。橫沙人民永遠記住一九四二年六月中旬那個血的日子：地主黃兆錄勾結偽區長梁國安、游擊隊長陳才清（就是土匪頭子）等，用刺刀強迫橫沙每戶出一人，在沙灘架起了機關槍強迫大家無代價的幫他圍作新安公司（約一萬畝田）。那時正是六月炎暑，挑着一百五十多斤重的泥擔在燙腳的沙灘上不停止的工作，簡直不是人所能支持的。可是那個不如地主意就要被鞭打，生了病也不准休息，在一個月中農民在沙灘上光是發痧死的就有二十三人。紅星鄉四圩六十三歲的老農民施志明在沙灘上發痧倒下了，這些強盜們硬說他裝假，召集了築圩農民，當場把他活埋在海塘上『示衆』。沙灘也就在這樣的情形下變成良田。

地主的罪惡數不清

在這種血腥的手段底下，『教育公團』、『沙務局』和地主霸佔了全島百分之九十的土地。地主對農民的殘酷剝削也從這裏開始。

每畝的地租，一般為一百斤到二百五十斤。地主都按『口叫田』來收租，實際上超過了產量的百分之七十到八十。『口叫田』就是把不能耕種的路基、河面計算在內，只抵實際畝數八成到七成。近二十年來地主把田畝的度量縮得更小了；以前是五十六寸為一步（二百五十方步為一畝），後來縮小到四十二寸為一步，租米仍照樣，大大加重了實際租額。

農民佃田時要先交『頂首』（即押租），每畝三石，交不起『頂首』時，寫給借票，利息出到百分之二百或一百二十，到第二年收穀時，租、利一算便囤底朝天。地主計算農民欠租，看市情將來折麥或把麥折成米來『翻槓子』。農民常常因此負債終身，弄得家破人亡。如塘東農民馬紅寶在一九四二年欠地主黃興國租米五百斤，第二年春天收麥時，米貴麥賤，米麥比價為三比一，黃興國便強迫着把五百斤大米折成一千五百斤小麥，到秋季稻子登場時，米賤麥貴，米麥比價為一比一，於是又強迫折成大米一千五百斤（利息還不計算在內），折來折去，第五年已變成大米九千斤。黃興國並勾結偽警察去逼債，除了把馬紅寶三畝二分自田抵給外，又把他準備看病的二斗米搶了去。馬紅寶被弄得沒錢醫病，不幾天送了命，他的老婆在他病死的當天上了吊，就這樣家破人亡。大地主黃兆錄、范巧林等，手段還要毒辣。一九四一年黃兆錄勾結土匪黃兆興，運來大批罌粟種，強迫農民種植，第二年即增種至三萬多畝（佔總田畝百分之六十），這樣不但可多收租（罌粟價錢很貴，他收租要比原來增加二

倍)，而且使農民吸上了鴉片，家破人亡後，土地即大量集中在他的手裏。二年中，增加到八百多畝。談起范巧林，橫沙人民無不切齒痛恨，他的罪惡多得數不清。例如在一九四〇年的時候，農民姜小三被他放高利貸滾得傾家蕩產後，被逼到海裏去捉魚度日。可是那些海洋也是地主分塊霸佔的，姜小三因為事先沒有向他送禮就到他『領海』中捉魚，給他爪牙碰到，立即把漁網撕得粉碎。姜小三被迫打傷了他一個爪牙，第二天范巧林帶了自備手槍親自出馬，碰到姜小三一語不發連打四槍，姜小三當場身亡。農民們畏於范巧林的淫威，忍氣吞聲，任憑擺佈。

地主們在掠奪到農民財產後，荒淫無恥地盡情揮霍。例如黃興國娶了四個老婆，終夜聚衆狂賭，輸贏都以金條計算。黃兆錄在上海造洋房，買汽車。范巧林蹂躪妓女極盡能事。而農民却終年辛勤地在土地上勞動，不得溫飽。成年地吃粗糧野草，住着抬不直頭的『環洞棚』。這就是在這塊肥沃的土地上呈現的包藏罪惡的慘慘圖景。

天災是誰帶來的？

伴隨着殘酷的封建剝削，是一次又一次的水災。有的圩一年中連遭三次水淹。一九三一年，全島三十多個圩即有二十多個決了口，淹沒田畝三萬餘畝，使一萬八千餘災民流離失所。這個天災也是由人禍帶來的，親身經歷痛苦的橫沙人民記得很清楚：解放前橫沙設有『堤務局』，但是，實際上它是當權地主壓榨農民的機關。連在『堤務局』做過事的人都發了大財，擁有了土地。而大水來時『堤務局』人乘船逃走了，農民眼巴巴地看着將要收割的玉米、黃豆被滾滾黃水淹沒。如果農民自動的把堤岸加寬，這些統治者們又怕農民自己修塘後明年加不到租，拿了藤條把修塘農民趕散，農民只有眼巴巴地看着秋季大汛來了。堤岸上發現了漏洞，海水不住的灌進來，人命、田畝，將要收割的棉花，都葬送在海浪裏。

這就是國民黨反動政府、地主階級統治下橫沙農民幾十年來生活的寫真。

（轉載一九五〇年九月十五日『蘇南日報』）

地主柴國訓的『發家』史

天野
楊作哲

灘縣城西南二十里的柴家莊，有個地主柴國訓，那是個號稱『良田千畝』、金銀財寶堆滿倉的大『財主』，全家三十八口人，實有好地七、八百市畝，分散在柴家、張家莊、孟家、狼埠、望留地等近十個村子。瓦房、草房一眼望不到頭，共一百餘

間，房基在五十市畝以上，並完全聯成一片。他家祖輩傳留都有官職，當過什麼偽濰縣議事會長、社長、偽鄉長、頑鄉長等，因而從清朝到民國，就沒出過「白丁」（即不當官的意思）。至於莊裏的保長，老「財主」怕麻煩，都是讓給手下的人幹。

二

柴家這個地主到底是怎樣發起來的呢？過去他家中高懸「一鄉善士」的大匾；財主自己說他是「祖上陰德好，柴家林裏「風水」正」，又是什麼「在四、五百年以前，柴國訓的一個老祖母在坡裏拾柴打死了一個「銀兔子」，而後便藉此發家。」難道這是真的嗎？提起發家實，閻柴家、張家莊以及周圍村莊的羣衆都氣得亂「活撒」，原來他的發家實並不是一個「銀兔子」，而是一九四八年在雙減鬥爭中搞出來的一本「血淚賬」——柴家收租收息的「簿記」。這個「簿記」便是柴氏門中的「發家實」，它不僅一滴血一滴淚的記載了剝削來的農民血汗；而且還寫着地主階級的「治家格言」。現在咱就將他的「發家實」和「治家格言」分別的講一下：

上面寫着：『財主發家六大寶：地租、利賤、霸佔、敲榨、秤和斗。』又說：財主有「三靠四不要。」這三靠是：『一靠荒亂二靠官，第三就靠打翻纏。』（打翻纏是不講理的意思）四不要是：『一不要良心；二不要親戚朋友；三不要本家本族；四不要本莊本里。』咱就用一九四八年雙減中農民的血淚控訴來說明。

首先說他發家的『六大寶』吧：

地租：在土改前柴家還有二百三十多大畝地。這些地全由周圍村莊的羣衆分種。他出租的方法是死租與活租兩種。死租（亦即定租）是不管租地戶收不收都得按原數拿；活租即主佃雙方按比例分。他出租土地有兩個條件：自己沒地者不租給；無牲口無肥料的不租給；而且還經常的死租變活租、活租變死租。他看到莊稼長得好，就馬上將「死租」變成活租（可以多分糧）；莊稼長的差，他又馬上將活租變成死租。一九四六年，柴國訓在西南坡有三畝活租地，因為租價高沒租出去，他看農民譚增德門前有一大堆糞，便派人將譚增德叫到他家裏，用各種軟硬的方法將地租給他，他說：『因為你窮我看顧你，西南坡的三畝地你今年種了吧？租子好說，打一斗我分五升。』譚一聽是分租很高興，便將自己的糞全部拉到地裏去隨後即種上麥子。誰知第二年麥子却長得又稀又矮很不好，柴國訓一看即又變了卦，馬上派人將譚增德找來對他說：『你種的那三畝地，每畝應繳二斗八升麥子的租糧。』譚一聽愣了，苦苦哀求了大半天也不行，後來打場時全部糧食都繳給柴家還少半升，譚的老婆哀求柴國訓將地上的半碗「阿拉糧食」讓她拿到家裏做一碗稀飯給孩子喝，柴家不光沒讓而且限半月期全部繳齊。『胳膊扭不過大腿』，譚增德乾賠了一堆糞沒撈到麥子吃還得四處求親告友，借了錢糴了半升麥子還了財主的賬。譚增德就這樣更窮下來了。在雙減的時候，譚增德老婆哭得死去活來，譚增德氣得光抽煙不說話。再就是譚士榮租種了柴家一塊地，名義上是一畝九分，

實際上只有九分，柴家年年按一畝九要租子。譚想不種還不行，結果種了幾年空下了柴家『財主』很多租子。財主柴家看他還不行了，便叫譚來他家裏當僱工抵賬。一幹幹了二、三年活，每年才能勉強還上『利』，租糧仍是還不完，譚被生活所迫賣身作了壯丁，但是兩石多糧的賣價又全部被『財主』搶去，譚家一粒也未得到。譚的母親連氣加惱，差點病死。全柴家、張家莊近二百戶人家，有百分之八十以上的人種柴家的地，佃戶都得到柴家的場裏打莊稼，除了正式租糧以外，他還要落地糧、札場糧等。逢年過節佃戶還得送禮、請客，財主有紅白事，各個佃戶就得去送往迎來，端茶捧水。乾撥工、白帶地，更是年年都有，人人得幹。稍一不周，佃戶就要遭受抽地的威脅。

債利：提起債利，周圍村莊的羣衆個個『咬指寒心』。在柴國訓收租收息的賬簿（羣衆叫它血淚賬）上，開頭就寫着：『放錢如放牛，千萬別撒繩頭，撒了繩頭，又碰人，又抵頭，壞了糍子，瞎了糍。』這是什麼意思呢？該村的羣衆解釋說：『放錢如放牛，千萬別撒繩頭』，就是咱借了他的錢以後，就和他的牛驢一樣，他要好好的抓住『繩頭』，怎樣才能抓住呢？柴國訓家放錢有兩放兩不放，沒有地沒有房子的不放，沒有『好保人』不放，他想要你的地就放，想要你的房子他就放。對後四句的解釋是：如果不合乎上述條件，就『千萬別撒繩頭』；假如撒手就得『賠本』。而且他放糧的時間都是在麥收前半月『青黃不接』的時候。他從未放過麥子，都是放高粱。利率：麥前吃一斗，麥後少者還一斗五升麥子，多者二斗。秋後他再將麥子賣掉買成粗糧又可一斗賺一斗，明年春再放。一九四八年雙減中在柴國訓家搞出來『債務契約』共四箱兩捆，僅現在剩下的還有二百三十餘張。其年代有道光、咸豐、同治、光緒、宣統、民國六代（再往上的在另一箱內被遺失）。其中百分之九十以上的是指地作保或房屋、場園作保。保人，三分之二以上的是和他勾通作弊的地主王保太。莊戶人家種地盼豐收，他却不然，在他收息的『賬簿』上這樣寫着：『一畝跟三收』；『認錢不認人』；『殺不了窮漢，當不了富漢』；『沒有虎狼心，得不到高官坐』。是的，柴門也確是靠這條『格言』發家。該村羣衆說：提起『財主』的狠心，眼也不敢睜。一九四三年的秋天，地裏的高粱忽然葉子淌油，高粱穗都爛了，是個空前的歉年，人不知餓死了多少。財主家却靠這個發了更大的財，他將自己幾十年來豬不吃狗不聞的爛糧食，爛園底，連糠加土的弄出來放。吃一斗還二斗麥子。窮人家不吃就要餓死，吃了後來也得餓死。靠他近的房子、場園、土地誰知他『佔』去多少。看看這幾個事實吧！本村有個柴來福，早先家裏有十多畝好地，就因為歉年吃了他兩塊糧食，三、四年後就被全部滾去了。柴來福被逼得含着眼淚下了關東，他在那裏又惱又恨的病死了，等來到家就死了。再就是柴志召，他有五間宅子靠着柴國訓，柴國訓便千方百計的想將宅子搞過來，但是他無論如何不上當。歉年這年不行了，他吃了柴家的爛糧食，當年沒還起，他也未向他要，一連二、三年，利長利，利加利，他還不起。柴家腳踏着脖子（羣衆的形容詞）將他趕走了，房子被他霸去。柴志召被迫賣作壯丁，在外得了病來家死了，只剩下柴志召的六、七十歲的母親，搬到路南的小屋裏住，因為柴家怕村人看不過，就將年年租不出去，『蛇蟲子』也不往裏拉屎的地給了她三畝。從此

柴志召家就一下子家破人亡窮到了底。直到現在全靠本村窮兄弟們送點飯給她吃。除此還有陳福昌等很多的戶。他這些『趕盡殺絕』、『閻王不嫌鬼瘦』的狠心方法，簡直是太多了。張家莊有個張立田，早先有十五、六畝大地（約合五十小畝），後莊叫他當莊長，他當莊長和財主家搞得不好。當時是柴少澤（柴國訓的姪子）當鄉長，就有意的向張家莊多派伏、多要錢、多要糧。村裏拿不出來，就把張立田逮來吊打，曾經打過好幾個死。張被逼得跑到解放區。雖然張本人逃了命，但宅子、地被全部霸佔去了。爲了掩蓋衆人的耳目，將地當了學田，實際上歸財主管。

柴家有個規矩，本莊的地不准賣給別人，少賣錢也得賣給他，更不准賣給外莊，凡是宅子、地靠着他的，都得先儘他，他不要才准賣給別人。二十年前本村有個柴立維，有十四、五畝大地，因爲攤了事要賣地，可是不管賣給誰都不行，一連纏了一個多月，最後仍叫柴家買去十二畝，每畝少賣半斗糧。賣地的王×瑞因他兒子在外幹游擊隊被鬼子逮着了，託鄉長柴少澤給保，向柴借錢。事後柴藉口強佔了王十二畝地。柴國訓並藉此爲由強姦了王的閨女，直到解放時王家還不敢說，柴門藉口霸佔、敲詐的事情太多了。

秤和斗：該村流行着這樣一個歌謠：『東求親西告友，填不滿財主的秤和斗』。財主的秤和斗到底有幾個？又能有多大呢？先說他那個斗，這個斗兩層底，抽了一層底去，每『撇子』（即五升）比市斗大半升；按上一層底又比市斗每『撇子』小半升。他向外放糧即按上一層斗底，往裏收糧即抽去一層斗底。秤呢？雖然是一個秤，『秤鈞』上却有分別，他向外賣東西用小『秤鈞』，買東西或收東西即換上大『秤鈞』。該村的老年人說：『財主的斗不大，深入滄海，窮人的千滴血汗萬滴水，也沒有填滿柴家的斗底子』。『財主的秤不長，硬如鋼鐵；多少窮人的宅產屋業，沒有押起柴家的『定盤星』』。

以上就是柴家財主發家的第一個格言。

其次讓咱說說柴國訓發家的『三靠』吧！

『一靠荒亂二靠官，第三就靠打翻牆』。靠荒亂、靠欺年咱就不再說了。單說他下兩條：

『靠官』：近三、四百年來，柴門雖然沒有『三榜舉人』『兩榜探花』；但他自己說：從未有過『白丁』。在滿清時代總是幹濰縣的議事長、社長等職，民國以後又接二連三的幹偽頑鄉長。先拿柴國訓的祖父柴洪飛來說，柴洪飛在官字號裏號稱『一鄉善士』。真是走官府、逛衙門，進城、上縣，不管見了誰都能烘起『坐位』來。可是羣衆却不叫他『善士』，相反，倒叫他『小七刀』，說他殺人不見血，心狠如狼。以柴洪飛爲主的三家地主王保太譚三共同組織了個議事庭，專門研究剝削窮人的方法，鎮壓羣衆的反抗。刀把在柴家財主手裏，說四個牙也沒有敢抗口的。張立田還不是因爲財主當鄉長窮的嗎？

『靠翻牆』，老年人說：從記事沒聽說財主家講個理。王兆太借了他的利債，還完賬向他要契約時，他說過兩天找找給送去，王兆太一連要了幾次都未要出來。可是，一年以後，他又向王兆太要錢，王兆太說還了他錢，他說我這樣的財主還能顧你

這個窮漢，並反過來向王兆太要契約看，王沒有辦法只好託人說情，最後仍將王的一座宅子佔去。張立田有一年「取」（利債）了他兩口袋麥子，因為張到財主家去拿時他就先裝好了，張沒看便扛着就走，等回來家一看是兩口袋蕎高粱。張馬上去找他，他不但承認，而且將張熊了一頓。張沒得到麥子，乾吃虧還說不過他。

這便是柴家財主發家的第二個「法寶」。

第三：咱說一說柴國訓發家的「四不要」。

『一不要良心』。從以上的問題完全可以說明『財主』家是沒有良心也不要良心的了。『二不要親戚朋友』。提起來村裏人誰不說：『財主』家就是地比人家多，錢比人家多，勢力比人家大，可是天下的尋事他都佔着了。柴國訓娶了個姪媳婦是二王村人，就是因為她娘家是個富農沒有柴家財主的錢多勢大，結婚後硬被趕走了。羣衆當時普遍的說：『滅了前妻，損了陰支』（即喪了良心）認為這個『財主』家可要難看了，沒想到他仍是耀武揚威，日進斗金。在變滅後羣衆才明白：所謂『聽天由命』、『善有善報惡有惡報』的舊道德，都是地主階級欺騙人民的鬼話，刀把子在人家手裏把着，命永遠也沒有個好。『三不要本家本族』：在『血淚賬』上這樣寫着：『兄弟雖好，財物各別』；『指出跑死馬，指親餓死人』。這又是什麼道理呢？這是柴洪飛臨死諄諄告誡給他的孩子的意思就是：不管對自己的什麼人那怕是親兄弟，表面上好只管好，但是『財物』應各人是各人的，絕不能互助，不能讓他分毫。『指出跑死馬，指親餓死人』的意思就是，親戚朋友可以多幫話少幫錢，親戚朋友要想指望向他借糧借錢，就一定得餓死。『四不要本莊本里』：柴家與張家莊本來是一個村子，前半截叫柴家，後半截叫張家莊，兩下裏才一百六十戶。早先都是很好的，自有柴家財主以後，他總是壓迫張家莊的人們，挑撥兩個莊的鬥爭，使柴、張兩家鬧宗派，起糾紛，他好從中取利。正是『血淚賬』上寫的：『要良心就不能要錢，要錢就不能要良心』，本村羣衆說：財主家是『死鬼他也得刮他四兩骨頭』。

以上這些便是柴家財主發家經過。一滴血一滴淚在他收租收息的賬本上原原本本的記載着，當羣衆拿到了這個本子的時候，手『活撒』着，淚含在眼裏，悲痛而憤恨的說：『多少錢財多少命！還沒有寫滿他這個小本本！！』

『把自己的享樂建立在別人受痛苦受剝削的基礎上』，這就是剝削階級的『道德』！

二二

柴國訓有個僱工名叫章邱，是望留地人，在未解放前，終日挨打受罵，從未過過一天平靜的日子。曾有一次章邱到井邊上去打水，沒小心掉到井裏去了。很多人去搶救章邱，可是財主却跑到井邊上去說：『慢點撈，慢點撈，不要弄壞了我的水車。』章邱被救起回家，地主還說：『你還有點「時運」；不然，你若碰壞了我的水車，這個賬咱得好好的算算。』財主就是這樣的

輕視人命，重視自己的財產。但是，解放後，他馬上變了，特別是章邱的哥哥被選爲望留地的農會副主任以後（望留地離柴家僅一里路），他對章邱更好了。全家裝腔作勢的自己打水，自己抱柴，給章邱買布做衣服，叫章邱和他一個桌吃一樣的飯，叫章邱少幹活別累着，家裏三寡婦（柴國訓的孀子）還認章邱當「乾兒」。更卑鄙無恥的是叫他十八歲的姪女柴美英調戲章邱，並與章邱睡了好幾次覺。直到羣衆被發動，章邱覺悟提高後，才揭露了這些事實。

他拉攏農會中的積極分子破壞雙減與後來破壞土改。解放後全家裝模作樣的，男女都抗着鋤下坡鋤地。但是，到坡裏以後，有的坐在坡裏玩，有的跑到別的地裏找人「啦呱」，打聽消息；柴國訓曾在南坡裏問王兆太說：『您這兩天開的什麼會？您聽說有我的事嗎？』王說不知道時，他即說：『你對我說不要緊，咱爺們不是外人，你跟我說的話我不會告訴別人。』在本村農會成立起來以後，他又積極拉攏農會的積極分子和收買幹部。一九四八年，他以過八月十五的節日爲名，親自送兩個「月」（是中秋節羣衆用麵蒸的一種禮物）給農會積極分子王傳璽，新選村農會長張立朋，他兩人當時都未在家，張立朋家裏只有十二、三歲的一個小孩，見柴國訓一進門，便問他來幹什麼？柴說：『你別大聲嚷呼，我給你送了兩個「月」來。』便從懷裏掏出來。張的小孩一看，便立即罵着說：『你這個老壞蛋，想拿這個來收買俺，等俺爹來家，非叫他找人鬥爭你不行。』柴國訓嚇的很快的溜走了。

他怕農會沒收他的牲口，解放後不久，工作人員還在他莊上住着，他跑到區政府去報告：他的兩頭大驢子被小偷牽去了。真被小偷牽去了嗎？羣衆說他是：『破褲先伸腿』，『放屁拉椅子』找遮蓋。這兩頭驢子就這樣不三不四的沒掉了。但羣衆心裏很明白，他自己也明白。

他知道早一天晚一天總要實行土改，因此，南邊的幾十間房子他都不修理，以致風吹雨漏，屋子裏也長出小樹，就眼睜睜的任其牆倒屋塌，共壞了十餘間。

柴家地主就是這樣接二連三的破壞雙減對抗土改。

四

縣農協土改工作隊進村了，轟轟烈烈的土地改革運動就此開始，擁有四、五百年統治歷史的大地主柴國訓家被打垮了。地主階級依靠剝削農民、壓迫農民、統治農民，分散在柴家、張家莊、孟家、狼埠、望留地的土地，被人民政府沒收歸農民所有了。千年血、萬年仇，一滴血，一滴淚的『血淚賬』在廣大農民的記憶中却永遠不能消失。現在，該鄉的土改已勝利結束了，廣大農民正在上級人民政府與農會的領導下，學習當前時事，組織民兵，準備用實際行動來抗美援朝保家衛國，保衛自己的勝利果實。

惡霸地主『老火腿』怎樣起家的？

魏 白

一 依仗惡勢力造假賬逼債

鄒再庭（別名老火腿）是無錫縣牆門區薛典鄉竹橋頭人，最初由於他參加了幫會，和僞保長、僞鄉長有來往，拿三十塊錢在鄉裏開了一爿肉店，使用流氓手段，來掠奪剝削農民。本來大家都不願上他的店裏買肉，寧肯跑遠的地方去買。每當別人提着肉經過他的門前時，他總要假惺惺地代人家復稱，等人走後，他就背後偷偷在自己賬簿上記上一筆賬，到秋收後他便挾着賬簿去討錢。小店港鄉農民老姐大就上過他的當，老姐大從不曾買過他的肉，他却硬指着賬簿說：『某月某日欠多少，某月某日又欠多少，合計欠一石米。』老姐大再三申辯，他却聲色俱厲地責問道：『像我這樣的人還會冤屈你不成？』老實的老姐大無可奈何，只得給他一石米了事。不僅如此，他還用大秤買別人的豬，而且常常不給錢。就這樣開了四年肉店後，他就以用流氓手段從農民身上掠奪來的錢，去買了七十畝田，從此，就大搖大擺的當起地主來了。

二 殘酷逼租、敲詐勒索

鄒再庭出租的田，每畝要收一石米、二斗麥的租，不管豐年荒年，他的租子一粒不能少，米不好還要佃戶重新過風車上篩子。這樣一來，一石米就只有七、八斗了，而且量的時候，還要『戴帽子』。如果少交了租子，窮人就休想活命。吳老大房的吳仁福，種他三畝田，欠了一年租，就被他捆起來帶回家去；吳仁福在路上走，想想沒好氣，不如死了吧，打從一座板橋經過時，便縱身跳下河去，那知把『老火腿』也帶下水去了，經人救起來時，這一下更加惱怒了鄒再庭，回到家裏，吳仁福的雙腳給他上了鐵錘，筷子從腳尖打進去，鮮血直流。田舍橋的俞壽寶也曾受過這樣的酷刑。有的農民交不起租，又怕受刑，便忍痛把『田底』也賤賣給他。而他又反過來以九分算一畝的口號田出租給佃戶收租。後來，他的孫子鄒文康長大了，當了僞鄉長，四個兄弟都當了僞保長，他自己又做了圖正，依仗着這些封建惡勢力，不但經常用武裝逼迫農民交租，而且任意敲詐勒索，唐家里有個農民叫唐增寶，家裏比較富裕，『老火腿』看中了他的錢，便揚言他的兒子已抽中了壯丁來威脅他；老實的唐增寶聽得嚇壞了，慌忙去向他求情，結果給了他八十擔稻子，才算結了，弄得唐增寶家連粥也沒吃。他是『圖正』，農民的糧由他經手代交，每畝田附加二升米和二升麥的『貼水』，少一粒也不行；有時甚至把農民托他代繳的『賦米』全部吞吃了，把完糧的收據藏起來，隔相當時間後，他又憑了這些收據去強逼農民的糧食。因此農民憤怒地稱鄒再庭這種行為叫『剝二成皮』。

三 殺人掠地無惡不作

同族的寡婦陸大阿大，已經四十多歲了，因為家中生活一時困難，便到他家哀求借米渡日，『老火腿』竟至不認她是族人，不但肯借米，反而將她痛打一頓，陸大阿大身體衰弱，那裏經得起痛打，回家三天就死了。她死後，『老火腿』却握着『族人』的招牌，霸佔了她的全部田地和房屋。

在他殘酷剝削農民、掠奪農民土地期間，曾強姦過吳老大房的女人。同村的貧苦農民小木連因常向他討錢，竟被他收買惡霸強學會手下的王金秀，把小木連打死。他的第四個兒子鄭香寶也因討豆餅錢打死了一個農民。這些血債是數不清的。

在『老火腿』這樣長期的掠奪下，他積累到一千二百畝出租田和七十多畝自耕田，成為牆門區兇惡的統治者。現在經過土改法宣傳後，農民們已懂得他為什麼會有這麼多的田地，原來他不是『生來命好』，也不是『祖宗積德』，而是兇狠殘酷的剝削和壓迫農民，吸食了農民無數鮮血而積累起大量土地的。

（轉載一九五〇年八月十八日『蘇南日報』）

剝開地主『勤儉發家』的假面皮

林葉
奔路

福建閩侯四區青圃村地主林存祖的大宅裏，有三座大穀倉、一座砲樓，砲樓上的『槍眼』朝向四面八方；大廳橫匾上寫着『積德堂』，亮漆的大字『積善之家』、『勤儉發家』。但是他怎樣的『勤儉』和『積善』呢？就讓我們揭開他的假面皮來看吧：

一 殘酷的高利貸剝削

林存祖年青時是個流氓，學會抽大煙。仗着祖上留下的五畝地，跟人家合資在鄉下開典當舖。三十幾歲的時候，在青圃一家米店裏和老板串通起來，大秤入，小秤出，將農民羅的穀子，每百斤都額外剝削了三、四斤，因此不到兩年的工夫，就發了財，積穀三、四十擔。從此，他就開始向農民放高利貸。

林存祖開始買田地，主要是靠高利貸剝削來的。農民青黃不接的時候，向他借穀子，起碼的利是借一百斤到割稻時還一百八十斤。農民鄭依清，有一年眼看早稻快收割時下了雨，家裏斷了糧，只得向林存祖處求借，實借六十斤，過七、八天收割早

稻後，就被迫挑還一擔。林存祖用這些高利剝削得來的錢買田，從一九三〇年起的四年時間內，就買了三十多畝田。他把土地出租出去，收到的租子，再放高利貸，這樣他就從流氓變成了小地主。他的剝削也就更兇了。農民向他借穀，年利每百斤高達二百二十五斤，而且必須以田契抵押，逾期不還，就要立賣斷契。貧農林依球的二畝好地就是這樣滾到他手上的。

林存祖還利用農民做紅白喜事的机会放債佔田，農民林興化爲了女兒出閣，借他十多擔穀子，利上滾利，兩年時間，三斗田便被押去了。林師陶因爲父死要買棺材，向他借穀子辦喪事，拿田契抵押，兩年以後三畝地就寫成『斷契』了。青園農民把借到林存祖的穀，叫做『進了黑棺材，十死九沒活』。但林存祖却得意的說：『我還怕放不出債嗎？早稻沒熟透，爆竹響過年，那些窮人都會踏出門來！』後來，他的高利貸剝削更毒辣了，每年要放穀六、七百擔，他自己不出頭露面，交給狗腿子林久清、林海關去辦，並規定了『三借二不借』的辦法：一、二十擔以上的借；二、找到可靠保人的借；三、有典押價值一倍以上的地契的出借。二不借是：零星的、無地的窮人不借。因此災年和青黃不接時候，農民只得結成十人一幫，五人一夥的去借穀，這就使農民大批的失去了土地，僅一九三六年，他就依靠這種剝削方法侵吞了十二戶農民的三十六畝田。農民更窮了，他也就更富了。

二 多種多樣的地租剝削

一九三九年，林存祖靠這些剝削手段已經買了百來畝田地，但他還不足於原有的四六分租（主六佃四），而進一步要佃戶普遍實行『硬租制』，就是每年不論風、蟲、旱災，一律按規定租額交租，不得少欠一粒；他又想法防止佃戶欠租，租約上規定着要找保人：『如有拖延少欠租穀，由保租人出頭賠納還清。』這是何等殘酷的租佃剝削啊！農民種他一斗田（六分），最高租額竟達三百斤（佔八成），佃戶常年已經虧本，荒年便要傾家蕩產了。拿農民林存銀爲例，他種林存祖三斗田，因爲天早晚稻顆粒無收，只交單季租子四擔給地主，林存祖却迫他再交出六擔，繳不出，田裏的麥子被強拔去了。這個老實農民去偽法院控告他，可是爲地主、官僚資產階級服務的反動政權，他們那裏會聽信農民的道理，結果官司打輸了，賠出六擔穀子，還變賣了四斗田。林存銀一家，拿到畫號的『賣斷契』後，只是抱頭大哭了一場算事。

林存祖收租是顆粒不欠的，貧農林龍甫欠了他租尾十二斤，以爲地主不會斤斤計較，誰知三年時間，又滾到了八十多斤，還得歸還。收足了租，還不滿意，他更使大小秤，稱進多三斤，稱出少一斤。很多農民在慘重租額的壓榨下就只好賣田交租子。

一九四五年，國民黨反動政府組織『保農社』實行假減租，更助長了地主的兇殘；林存祖當時就以抽田、加租來威脅農民，每斗田的租要加重到三百五十斤。同時強迫農民賣現田。『賣現田』是最殘酷的地租剝削方式的一種，即佃戶租種他的田

地，都要在春耕翻犁時候預納現租，由主佃雙方「自由」議價。農民沒有錢預交現租，只好借高利貸，結果又到他家求借了，這樣又能達到他高利貸、地租雙重剝削與霸佔土地的目的。

二 貪得無厭的地主

一九四五年以後，林存祖是個擁田百三十畝的大地主了。這時他的額外剝削增多，花樣也越來越兇殘了。他用農民的血汗錢，建造了一座『華廈』，強迫佃戶女兒雪花、喜花爲婢女（後雪花被他強佔爲小老婆），並叫貧農林依溪嫂來專管洗衣煮飯，他自己三食二點心。他曾說過：『放一個屁，窮人都要用紙包起來。』

地主是貪得無厭的，林存祖這時又掌握了本姓五十餘畝的公祭社田，當了『帥公堂』『良媽社』的『總理』，借『敬神』『祭祖』的名義，繼續填他的『無底洞』，他對農民說：『我有時間，各方面都熟悉，迎年做戲歸我料理！』結果作了假賬目。連蠅頭小利也不放過，甚至全鄉掛在廟內的公物錫吊掛（重百餘斤）也被他偷了去。林存祖的大兒子林功績，做了四年保長，更便利了他對農民的壓榨與統治，如貧農林生官姆抽去當壯丁，林功績趁火打劫，就把收到的三十多擔『安家費』穀子，祇給了他一擔。

解放前幾年，林存祖更勾結了國民黨反動派的大小『完糧官』（即國民黨反動派稅收人員，農民對他們的稱呼）。『完糧官』抵鄉，就被迎到他的『華廈』裏去，酒肉招待，林存祖的田畝等則都比農民評得低，甲等田多被評成乙等田，同時實田作虛，明明一畝祇算八分，他買田就不肯將賦元移過來，轉嫁負擔在農民頭上。至於農民，因怕退佃，所以不得不逢年過節送禮，如老實農民曾細貨每年荔枝熟了都要先送上『蛙核』的二十斤，此外，還要送草蓆。

一九四八年，共產黨領導的游擊隊在該縣四區一帶活動，領導農民抗租抗稅，他就加緊抽回了三十來畝田，雇了三個長工來耕種，每年每人祇給六擔穀，除春節休息一天外，全年起早落黑的幹活。林存祖聽說共產黨快來了，所以他才增加雇工添置大小農具，表示自己是『勞動之家』。但福建很快解放了，靠殘酷剝削起家有一百四十七畝田的大地主林存祖，模糊不了羣衆的眼睛，這次驚天動地的土改中，終於被青園村農民打倒了，土地被沒收了。

林存祖只不過是閩侯四區許多地主中的一個，還是被人們認爲『普通』的地主，但我們剝開他的假面皮，就會看到這許多醜惡的殘酷剝削農民的事實。

封建地主錢孜原的罪惡

秦淮燕

錢孜原是安徽巢縣城內『擁有』一千多石租佃田的大地主，是官僚兼地主並與特務相勾結的『封建世家』。

當一九三七年日寇佔領蕪湖之後，錢孜原把由佃戶身上榨出的血汗——租稻，變賣了十二萬元法幣，挾着他那肥胖的老婆和一家大小，以及歷年剝削的金銀財寶等，一溜烟地跑到了昆明。在那兒，他便與CC特務邵華等勾結起來，開起了一個富麗豪華的昆明大旅社（內附設舞廳）來，並經營買辦性的航空運輸生意，大做他發抗戰財的投機勾當。而在巢縣，又佈置了走狗管賬湯德業等，憑着敵偽的勢力，繼續向勞動人民『收租』，以達到其『天上地下，內外溝通，敵偽同流』的大發財源。

抗日戰爭勝利後，錢孜原隨着國民黨的『接收』人員，回到了『淪陷區』，和日汪蔣分子合流起來，反對當時中國人民解放軍的勝利後的受降。匪首蔣介石在美帝國主義指使之下發動罪惡的戰爭，向解放區進攻後，錢孜原這反動地主更出錢出力，擁護蔣該死做『總統』，直到國民黨匪軍在大陸上被基本上殲滅後，錢孜原爲了重溫他將來『復辟』的幻夢，已隨蔣介石殘匪逃到中國人民一定要解放的台灣去了。

中央人民政府公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法』是一定要澈底實現的，錢孜原這一佔有大量土地的封建大地主，在農民的眼簾之中，當然是一朵黑漆的烏雲，他們知道如不將其封建土地制度澈底廢除，農民是永遠不會翻身的。

錢孜原爲什麼在農民眼中比茅廁缸裏的石頭還要臭又頑呢？這是因爲他對農民用加租、退佃、大罵、風車、小磨子、打罵勒逼、坐牢押繳，特別是不問年成乾旱，一概要交租等毒辣手段，使得農民見他如見鬼一樣，因而叫他『鬼見愁』！當小孩子哭得興與的時候，大人只要說一聲『錢孜原』！小孩子就會馬上把頭朝懷裏一縮，鴉雀無聲。

錢孜原在巢縣的銀屏區葛家莊，每年要收五、六百擔租子，半世紀多來，他父子積欠了農民的血汗債如長江大海，和農民結下了海樣的深仇！

在錢孜原的眼中，葛家莊是要加上『號的，農民，則是他家私有的奴隸。葛家莊是他錢姓家譜上的一塊封建割據。他說：『這是我老爺家的萬年莊，你們這些小百姓，都是啃的老爺家的元寶邊！』他認爲農民都是『他的田』養活的。誰養活誰？下面有種種例子。按照錢孜原的剝削規矩是：

第一，不管荒年熟年，是一律要交全租的。其辦法是：每到稻子吐穗後，穀子將要發黃的時候，他派走狗，把佃戶們擄上街，到他那『龍潭虎穴』似的家中，要一個個向他錢老爺打恭作揖，報告年景。而他則高居『大堂』之上，佃戶們是兩隻腳後跟